

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2007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05/2021_2022__E6_AD_A6_E6_B1_89_E5_A4_A7_E5_c73_205296.htm 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做好2007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》(教[2006]18号)和《教育部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》(教学[2006]4号)等文件精神，我校发布了《武汉大学关于2007年硕士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告》。为了贯彻上述文件精神，规范我院硕士生复试录取工作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特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一、复试的组织管理

- 1、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制订院复试工作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，指导复试小组进行相应考核工作。
- 2、各系所按专业成立复试小组，在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，负责确定考生面试和实践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、评分标准、程序，并具体组织实施。
- 3、学院研究生教学管理办公室负责复试笔试的命题组织、考务工作安排和复试资格审查等工作。

二、复试分数线

三、复试的形式、内容和要求

复试采取笔试和面试两种形式。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35%。

1. 笔试主要为专业课测试。考察学生对基础理论、基础知识、基本技能的理解与掌握；考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力；笔试满分为100分，占入学考试总成绩的20%。考试时间为2小时。同等学力考生(包括毕业满两年的大专生、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、普通高校本科结业生等)须另加试两门课的笔试，加试科目是与报考专业相关的两门本科主干课程，且不与初试科目相同。每门考试时间为2小时，满分100分。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总成绩，但不及格不予录取。
2. 面

试面试分为综合面试和外语面试。综合面试应突出考察学生的专业知识、专业技能、表达能力、创新能力、治学态度和心理品质；外语面试测试外语听和说的能力。综合面试成绩占入学考试总成绩的10%；外语面试成绩占入学考试总成绩的5%。面试分小组进行，复试小组由不少于5名本专业的具有副高以上职称、办事公正、无亲属报考本专业研究生的教师组成，设组长一人。同一学科(专业)各复试小组的面试方式、时间、试题难度和成绩评定标准原则上应统一。每个复试小组应对每位考生的作答情况进行详细记录，当场给出评语和分数，并填写复试记录表。面试小组成员的平均评分即为面试成绩。每名考生综合面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。

四、复试工作流程

- 1、3月17-19日，制定和上网公布院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。
- 2、3月20-22日，系所组织笔试、复试命题工作，系所按专业成立复试小组。各系所根据上述考察内容要求和本专业的特点，组织复试的命题工作，包括笔试、面试试题，并将笔试试题、面试地点于3月23日前报送江钟信老师处。
- 3、3月26日全天，考生办理复试手续，领取复试通知单，查看笔试时间和地点。
 - (1)办理复试手续的程序：资格审查缴费开具复试单(加盖公章)，领取考务须知和专业笔试考场座位图。
 - (2)考生须带资料：本人身份证、毕业证书原件(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持学生证)及复印件和准考证、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(加盖档案单位红章)。
 - (3)地点：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二号门厅及财务七科。
 - (4)复试费用：100元/人。
- 4、3月27日，考生凭复试单参加笔试和面试。
 - (1)笔试时间：27日上午9：00-11：00 笔试地点：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，具体地点见考务须知。
 - (2)面试时间：27日下

午午2：00开始 面试地点：经济与管理学院各系、所办公室，具体见考务须知。

五、复试结果及上报

- 1、3月28-29日，研究生教学管理办公室组织各系所进行笔试阅卷工作。
- 2、3月31日上午11点前，各系所将填好后的复试记录表、复试成绩登记表、入学考试总评成绩登记表由系所负责人签字后交江钟信老师处。
- 3、4月3日前，学院研究生工作招生领导小组依据上述结果确定初录名单，上报学校研究生院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- 1、关于体检：体检工作在新生入学时统一进行。
- 2、关于学费：今年是我校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的第一年，因此被录取的所有考生都须缴纳学费，两年学费为22000元/人，但其中将有80%的同学获得一定额度的研究生基本奖学金。
- 3、咨询电话：02768753847/68752937，江老师、周老师、张老师

附：经济与管理学院2007年研究生入学复试名单.xls 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2007年3月20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